

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1 重要提示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本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本集合计划于 2021 年 09 月 28 日合同变更生效。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照公募基金管理运作。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9700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797,942.83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金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集合计划的投资是根据对宏观经济、宏观政策走势、行业景气变化及企业经营和财务状况、债券市场走势等动态分析，在限定投资范围内，决定债券类资产、股票类资产和现金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跟踪影响资产配置策略的各种因素的变化，定期对大类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在保持债券组合低波动性的前提下，综合运用多种策略参与市场所提供的投资机会，以期持有人获取更高的收益。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1）久期配置策略；（2）收益率曲线策略；（3）债券类属配置策略；（4）骑乘策略；（5）信用债投资策略及（6）可转换债券与可交</p>

	<p>换债券投资策略。</p> <p>3、股票投资策略 本计划中股票投资部分，主要根据价值、成长、趋势、市场情绪等多重因素的综合考虑来筛选行业和个股进行投资。</p> <p>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p> <p>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在管理人认为在符合一定条件的市场环境中，有必要审慎灵活地综合运用股指期货进行套期保值交易来对冲系统性风险、降低投资组合波动性并提高资金管理效率。</p> <p>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5%。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混合型集合计划，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本报告所述“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是由银河安心收益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2021]1867 号文准予变更。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6,316.10
2. 本期利润	-33,471.5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9,572,423.2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5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已扣除了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申赎本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认购或申赎本集合计划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本集合计划于 2021 年 09 月 28 日生效，主要财务指标的实际计算期间为 2024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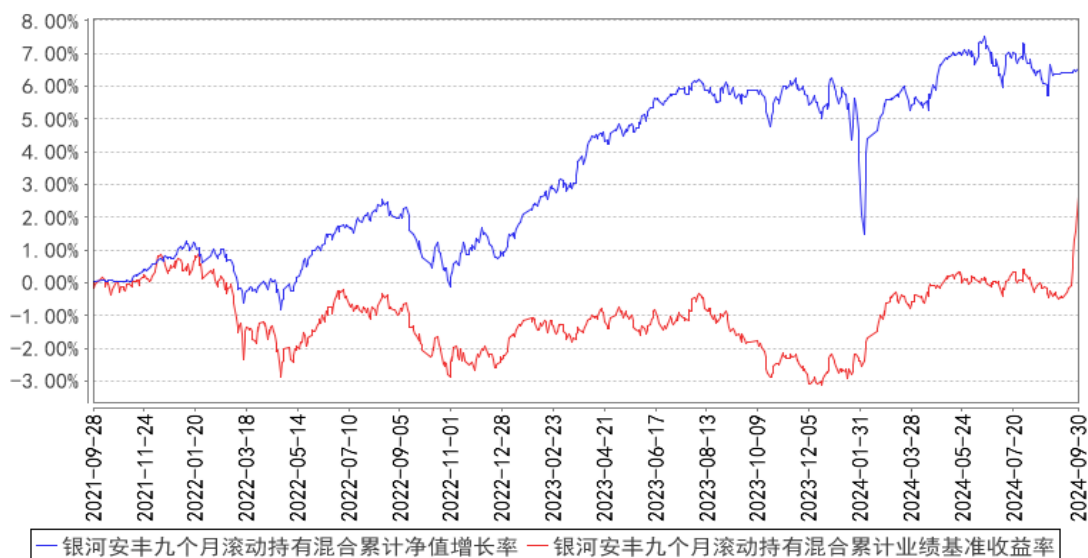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7%	0.17%	2.59%	0.20%	-2.66%	-0.03%
过去六个月	1.05%	0.17%	3.20%	0.16%	-2.15%	0.01%
过去一年	0.62%	0.24%	4.52%	0.15%	-3.90%	0.09%
过去三年	6.50%	0.17%	2.66%	0.16%	3.84%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55%	0.17%	2.62%	0.16%	3.93%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 本集合计划于 2021 年 09 月 28 日生效；

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符合集合计划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3.3 其他指标

注：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锟	本集合计划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12 月 13 日	-	8 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2022 年 12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经理。
李卓轩	本集合计划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14 日	-	8 年	北京理工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学士，北京交通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博士。曾就职于国家电网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2017 年 5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股票投研工作，现任投资经理。

注：1. 本集合计划的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 非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本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进行统计，从不同的角度分析差异的来源、考察是否存在不公平的因素。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严格遵守公司的公平交易制度，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债券部分：2024 年 3 季度债券市场继续走强后在季末出现了大幅调整。具体而言，7 月整体资金面较为宽松，债市情绪继续偏做多，债券收益率继续下行。7 月 22 日，央行公开市场 7 天期逆回购操作利率由此前的 1.80% 下调为 1.70%。8 月份，债市在资金阶段性收紧及监管调控市场短期投机情绪下发生回调，8 月 8 日至 12 日三个交易日，债券市场收益率，尤其是利率债收益率快速上行；中旬后因经济基本面支撑及宽松预期，债市情绪逐渐修复。进入 9 月，上中旬资金面偏宽松，债市做多情绪继续升温，月底随着宽信用政策密集出台，市场风险偏好迅速反转，债市发生大幅调整。3 季度债券市场波动性加大，债券收益率在较低的点位易受到政策及止盈等因素短期快速调整，建议更加关注后续货币政策及财政政策以及相关政策落地后对于经济复苏的推动进度。报告期内，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债券投资采用了稳健的投资策略，考虑到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本季末设置了特殊开放期，为应对流动性需求，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了对短期国债的配置比例。

权益部分：三季度，权益市场整体震荡下行，产品坚持基本面投资，聚焦高端制造和硬科技方向，加强个股基本面研究的广度和深度，未来重点布局的方向包括：一是高端制造，科技创新依然是未来时代发展的助推剂，我国每年理工科毕业生人数超过 400 万，远远高于美国，在人口红利逐渐消退之下，工程师红利有望接棒，我国将从低附加值制造逐渐向微笑曲线两端拓展，重点看好受益国产替代和产业发展趋势的航空航天装备制造及材料、工业母机、工业自动化、工业机器人及减速器、控制器等关键零部件、半导体设备及材料、3D 打印设备、激光器、传感器等；二是新能源，气候问题关系全人类的生存和发展，中国作为负责任的人口大国，已经向世界庄严承诺碳排放目标，双碳投资将贯穿未来 40 年，锂电池技术走向成熟的过程中快速降本增效，带动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快速上升，固态电池、氢能源、甲醇燃料电池等有望从实验室或试点走向规模化应用，能源结构将发生大的转型和重构，新能源行业仍处于出清阶段，我们会重点关注产能

出清拐点及公司盈利增速与估值的匹配问题。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为 1.2151 元，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5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2,023,216.61	63.67
	其中：债券	32,023,216.61	63.6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389,893.70	34.5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71,550.24	1.53
8	其他资产	111,736.99	0.22
9	合计	50,296,397.5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无。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无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0,135,267.12	60.7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887,949.49	3.8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2,023,216.61	64.6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 国债 15	130,000	13,032,938.08	26.29
2	019727	23 国债 24	108,000	11,038,546.85	22.27
3	019740	24 国债 09	59,000	5,946,175.18	11.99
4	113052	兴业转债	16,120	1,764,441.10	3.56
5	113044	大秦转债	1,040	123,508.39	0.2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兴业转债（113052.SH）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经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采取行政处罚。（闽金罚决字[2024]12号 2024-07-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期申报税款被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第十八税务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沪静税限改（2024）1号 2024-01-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期申报税款被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静安区税务局第十八税务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沪静税限改（2023）10号 2023-10-31）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1,736.9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1,736.9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2	兴业转债	1,764,441.10	3.56

2	113044	大秦转债	123,508.39	0.25
---	--------	------	------------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1,349,162.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79,620.3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30,840.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797,942.8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384,838.07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384,838.07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85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期无份额变动。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于 2024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24 年 7 月 11 日起，王东不再担任首席风险官，史慧婷新任首席风险官。

2、管理人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披露《关于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延长存续期限并修改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的公告》，本集合计划的存续期限由“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存续期不超过 3 年”变更为“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至 2025 年 3 月 27 日。存续期到期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银河安心收益 2 号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的文件；
- 2、《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在规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管理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到存放地点查阅，也可在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网址为 <http://yhjh.chinastock.com.cn>。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5 日